

本會 110 年度「部會管制計畫」評核結果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1	綜合規劃處	兩岸情勢評估	優	<p>一、本計畫所撰寫之專文、報告，均針對中國大陸重要政策、會議、事件等，即時提出觀察、分析；並以月及季為週期，提出當月專題研析、當季總體觀察，有助於參閱者瞭解中國大陸整體情勢。</p> <p>二、本計畫辦理之研討、座談，均針對重要及具時效性之議題，邀請學者專家提出觀察或分析，透過結合學術單位在中國大陸、兩岸議題等研究之專業能量，加強本會與學界之互動合作與對話，多方研蒐情勢資訊與政策建議，作為政府研判情勢與政策研議參考，並藉由學術平臺，傳達政府兩岸政策立場，爭取各方支持。</p> <p>三、本計畫部分專文、報告刊登網站，有助增進社會各界對中國大</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陸整體情勢之瞭解。
2	文教處	文教交流活動之輔導與推動	優	<p>一、本計畫辦理「國際及兩岸事務種子培育營」，邀請專家學者針對相關議題，以專題講座、互動討論等方式與學生進行對話，透過課程設計，帶領同學們深入瞭解兩岸關係與國際情勢，並培養青少年對公共政策的思辯與論述能力。</p> <p>二、參與學生在參與本活動後，對本活動均持正面回應，認為透過營隊活動，對兩岸事務、臺灣優勢及民主價值，有更深的認知與收穫。</p>
3	文教處	兩岸資訊對等交流之推動	優	<p>一、本計畫辦理「兩岸青年學生公民新聞研習營」，透由邀請公民新聞領域學者專家授課、公民新聞報導作品導讀、參訪活動主題相關產業或民間團體，使學員對公民新聞報導意涵及臺灣綠能科技產業、地方文</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p>化特色有更深入的認識。</p> <p>二、學員經由分組討論、集體創作過程，以簡報、影音等方式，呈現採訪內容，體會公民新聞報導中新聞自由價值。依回收問卷顯示，學員對活動內容及整體安排滿意度逾九成。</p>
4	經濟處	掌握中國大陸經濟情勢及兩岸經貿資訊	優	<p>一、本計畫因應國際及兩岸情勢變化，持續蒐研中國大陸經濟情勢相關資訊，正確掌握中國大陸經濟情勢演變，並須密切關注兩岸經貿往來之趨勢發展，有利掌握中國大陸經濟情勢變化及研擬因應對策，以供政府決策參考。</p> <p>二、本計畫持續掌握兩岸經濟局勢發展及互動的最新動向，定期彙整中國大陸及兩岸經濟動態資訊，並不定期彙整重要資訊，適時提供產、官、學各界參考。</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5	經濟處	兩岸經濟政策之規劃及推動	優	<p>一、本計畫持續檢討及研議完整的配套作為及風險管控機制、調整各項相關法制架構等事宜，穩健推動兩岸經貿相關政策。</p> <p>二、本計畫持續就兩岸經貿相關政策所涉及各層面之問題，進行完整評估及規劃，作為推動兩岸經貿相關政策之參考；並檢討及規劃兩岸經貿政策之策略與具體做法，有效降低可能衍生的衝擊與風險，以確保臺灣總體利益。</p> <p>三、本計畫加強與專家學者諮詢及與社會各界溝通兩岸經貿政策，以落實兩岸經貿政策及協議議題之溝通諮詢機制及政策推動的公開透明程序。</p>
6	經濟處	加強對臺商之輔導、聯繫及服務工作	優	<p>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下稱疫情)蔓延，國際政經情勢演變、中國大陸投資環境變遷與兩岸情勢發展等諸多因素，持</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p>續加強推動「臺商窗口」計畫，提供臺商有關兩岸經貿資訊、諮詢服務。</p> <p>二、本計畫整合輔導資源及落實政府中國大陸臺商政策，協助解決中國大陸臺商經營管理等問題，保障中國大陸臺商投資權益。</p>
7	法政處	落實兩岸文書驗證及強化海基會服務功能	甲	<p>一、海基會係受政府委託處理兩岸交流之中介團體，為保障人民權益，強化為民服務，配合政府便民政策，陸續在高雄市及臺中市成立南區及中區服務處，提供南、中部民眾文書驗證「馬上辦」及法律諮詢服務，以因應民眾要求提供高品質、有效率及便利的兩岸文書驗證服務之所需。</p> <p>二、因受「疫情」影響，致文書驗證、櫃檯諮詢之業務量驟減，電話諮詢服務案件量相對提高，惟海基會整體服務成效尚稱良</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好。
8	法政處	維護兩岸交流有序進行—在臺中國大陸配偶生活輔導	優	<p>一、經由本計畫執行之過程，蒐集與了解中國大陸配偶及兩岸婚姻家庭之需求，針對制度施行之情形及亟待解決之問題予以檢討，並說明相關政策及放寬措施，使中國大陸配偶制度更加完善。</p> <p>二、本計畫透過與移民署合辦「110年度到府關懷鄉、宅配愛行動服務增值方案」，關心偏遠地區的中國大陸配偶生活，提供及時的服務；對於中國大陸配偶面臨相關問題，提供協助管道及轉介資源。</p>
9	法政處	加強兩岸法政交流—兩岸法律事務人才法制研習班	優	<p>一、本計畫辦理中央及地方各級機關團體中國大陸事務法制人才培訓，增進各機關人員辦理兩岸事務之工作職能，有助提升兩岸法政事務交流。</p> <p>二、本研習班之舉辦，有助於提升各機關辦理</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p>兩岸事務人員對兩岸事務法令及兩岸交流情勢之認知，並使參訓人員對中國大陸涉臺法令及近年對臺作為，有更深入的瞭解與掌握，促進其辦理業管兩岸事務之效能與素養，以因應兩岸長期交流發展需求。</p>
10	港澳蒙藏處	香港澳門關係條例及其子法執行	優	<p>一、本計畫因應民意及臺港澳往來需要，推動或協調相關機關檢視及研修港澳條例及相關子法，落實政府政策，並完備交流秩序，達到增進良性互動及便利往來等目標。</p> <p>二、本計畫為利各界瞭解我政府政策及措施，達到對外充分溝通目標，持續彙輯各機關最新修正法令，編印「港澳事務法規彙編」及「臺灣心港澳情---臺港澳交流Q&A」等文宣品。另持續適時蒐彙及提供有關國人赴港澳應予</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p>注意事項如港澳疫情等資訊，加強服務國人。</p>
11	聯絡處	兩岸政策之溝通說明	優	<p>一、本計畫係就各界關切或與民眾權益相關的兩岸議題，透過多元管道與雙向互動溝通模式，向各界傳達政府兩岸政策理念與重要資訊，並加強與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意見交流，將渠等建議納入未來政策規劃參考；同時擴大社會各界對政府兩岸政策的瞭解與支持。</p> <p>二、本計畫各類文宣活動均於辦理前妥為規劃，在政策溝通說明籌辦階段亦與各單位充分溝通聯繫，並有效掌握社會大眾對議題之關注內容。</p>
12	聯絡處	加強國際聯繫、爭取友我力量	優	<p>一、因「疫情」影響難以規劃海外出訪行程，本計畫透過相關部會安排重要國家官員訪臺團及僑團拜會，以視訊或電訪等方式向國際社會說明我政府</p>

序號	主辦單位	計畫名稱	等第	評核意見
				<p>維持兩岸和平穩定現狀的兩岸政策立場；與相關駐華代表會晤聯繫，說明臺灣情勢，爭取國際社會友我力量。</p> <p>二、本計畫將重要新聞稿及政策說明等資料英譯，編印兩岸政策英文說明摺頁，並即時傳送我駐外館處、各國駐華使節、智庫學者及重要僑界人士等；亦以英文推特(twitter)向國際說明政府兩岸政策立場，擴大國際溝通效果，爭取國際認同與支持。</p>